

2024 年重大关联交易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二)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本行与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为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金额 2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2023.12.20-2024.12.19），利率执行即期一年期 LPR+485 基点。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交易对手情况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9 月，地址位于保定市竞秀区鲁岗路 125 号，法定代表人李宝忠，注册资本 176138.35 万元。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技术与管理服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等。因该公司为我行股东，故认定此笔授信业务属于我行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

根据本行资金成本及本笔业务风险程度定价。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办理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金额 20000 万元，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三季度）资本净额的 1.75%。

五、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33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14日对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审查通过后，提交至董事会；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39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审议批准了该议案。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39次临时会议中，本行五位独立董事均签署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9日

